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17-063

债券代码：112123

债券简称：12中山01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12中山01”公司债券回售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公告的《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2017 年 10 月 17 日、2017 年 10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12 中山 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关于“12 中山 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55）、《关于“12 中山 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投资者有权决定在回售申报期（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3 日）内选择将持有的“12 中山 0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2 中山 01”的回售数量为 50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5,275.00 元，剩余托管量为 9,999,950 张。

公司对“12 中山 01”回售部分支付的本金及利息已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该回售资金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证券公司在回售资金发放日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实际回售资金到账日为 2017 年 10 月 30 日（因 2017 年 10 月 29 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